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9 月 2 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 2026 年 9 月 9 日下午 14:40 在公司 24 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10 人，实到董事 10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由董事长王静女士主持。会议通过认真审议，采取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关于聘任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并结合公司业务发展和审计需要，公司通过公开招投标方式，拟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详见公司 2026 年 9 月 9 日临 2026-030 号公告）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认为：公司拟聘任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应有的执业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良好的诚信状况，经公开招标评选，选聘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及董事每届任期为三年，公司第九届

董事会任期已届满，须进行董事会换届并选举新一届董事。董事会拟提名王静、关凯、孙大全、曹明、赵春来、邓柏松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第十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计算，为期三年（简历附后）。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认为：本次选举非独立董事的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和能力，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及董事每届任期为三年，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须进行董事会换届并选举新一届董事。董事会拟提名吴立、廖琨、胡弘弘、薛英文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认为：本次选举独立董事的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和能力，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因上述第一、二、三项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拟定于 2026 年 9 月 29 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详见公司 2026 年 9 月 9 日临 2026-031 号公告）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9 日

附：

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王静女士，1974 年出生，大学学历，硕士学位，注册企业理财师，高级经济师。曾任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党委委员、董事，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部长，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现任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关凯先生，1972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曾任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现任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部长。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孙大全先生，1974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经济师。曾任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金融业务部副部长、部长。现任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曹明先生，1973 年出生，大学学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曾任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总经理。现任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赵春来先生，1982 年出生，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三峡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现任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市场投资中心主任，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邓柏松先生，1988 年出生，工学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长江三峡集团福建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工程管理部主管，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湖北区域公司生产管理部经理、安全总监兼生产管理部经理。现任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湖北区域公司副总经理，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吴立先生，1963 年出生，工学博士。曾任中国地质大学（武汉）工程学院地下工程领域教授、博士生导师、副院长，作为访问学者先后在美国新墨西哥矿业技术大学、澳大利亚弗林德斯大学、德国魏玛包豪斯大学、日本港湾空港技术研究所从事地下工程和抗震领域的相关研究工作。现任中国地质大学（武汉）隧道及地下工程、城市地下空间工程领域教授、博士生导师，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廖琨先生，1973 年出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曾任武汉竞发财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武汉金运激光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湖北鑫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高级项目经理。现任武汉市铨达科技有限公司经理、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胡弘弘女士，1970 年出生，法学博士，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2005-2007 年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博士后流动站从事科研工作；曾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宪法与行政法学系主任、法学院副院长，现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研究生院院长兼涉外法治学院常务副院长，湖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法制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薛英文先生，1976 年出生，工学博士。曾任武汉大学土木建筑工程学院系秘书、副主任，党支部书记，曾作为访问学者赴美国佛罗里达大学；现任武汉大

学土木建筑工程学院市政工程系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湖北省高新企业认定专家、中国供水排水协会科学技术委员会委员、中国土木工程协会消防分会会员、湖北省专家库专家、《中国环境科学》青年编委、《水处理技术》等多个中文核心期刊审稿人等职务。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